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陳筱婷

電話：3322101分機7419

電子信箱：ciwas@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400506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40050652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與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發展中心合作辦理「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國中教師增能研習（桃園場）」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本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114年6月2日僑小輔字第1140004010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研習主題：「會考」中會考的原住民族議題，從原轉意識切入的教學觀點轉換－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國中教師增能研習（桃園場）。

（二）研習日期：114年7月2日（星期三）上午8時至下午12時10分。

（三）研習地點：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桃園市八德區忠勇街12號）。

（四）參加對象：

1、本市公私立各國中薦派至少一名現職教師參與，教師



授課領域不拘。

2、對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有興趣之各級學校在職教師。

3、對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有興趣之公務單位人員。

(五)報名方式：請至以下連結填寫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gl7sviicX6T7U8KFA>】。

(六)全程參與者核予在職進修時數3小時，並由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發展中心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三、請貴校本權責惠允所屬教師以公假登記參加旨揭研習。

四、如有本案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發展中心林伸翰助理03-890-5721，或本府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林永澤專案助理03-389-2762。

五、檢附旨案增能研習計畫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桃園美國學校除外)、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桃園美國學校除外)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